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28日至2024年11月27日止。

第 7833764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29日

商 标

# DERIC

申 请 人 深圳市铭辉创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布吉圩社区吉华路69号中心广场B座办公8D-B246

代理机构 深圳市好友品牌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智能手机用壳；手机挂绳；智能音箱；人脸识别设备；数据线；智能手机用环形自拍补光灯；车载手机支架；手机专用支架；照相机；手机充电器